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凤山县公安局的凤山县公安局 2026 年度警务辅助人员被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执勤服（勤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夏单裤（勤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春秋执勤服（勤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冬执勤服（勤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夏作训服（勤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

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腰带（执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作训鞋，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重庆精锐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8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8. 布面作训帽，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反光背心，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羊毛 V 领背心毛衣，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1. 长袖 T 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2. 短袖 T 恤，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8 人，营业收入为 10242.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39.0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3. 粘贴式辅警背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宁市戈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318万元，资产总额为21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粘贴式辅警臂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丝织号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丝织胸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套式肩章（勤务春秋执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8. 软式肩章（勤务夏执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伟虎着装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8人，营业收入为10242.43万元，资产总额为7739.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戈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3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凤山县公安局 2026 年度警务辅助人员被装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戈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3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 监狱企业证明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戈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3 日



九、联合体协议书

我公司不是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戈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3 日